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12 月

目录

| | |
|-----------------------|----|
| 1 概述..... | 1 |
| 1.1 公众参与目的与原则..... | 1 |
| 1.2 公众参与形式.....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 2.2 公开方式..... | 2 |
| 2.2.1 网络..... | 2 |
| 2.2.2 其他..... | 2 |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2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
| 3.2 公示方式..... | 4 |
| 3.2.1 网络..... | 4 |
| 3.2.2 报纸..... | 5 |
| 3.2.3 张贴..... | 8 |
| 3.2.4 其他..... | 8 |
|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9 |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0 |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0 |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1 |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1 |
| 7 其他..... | 12 |
| 8 诚信承诺..... | 13 |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目的与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引入公众意见调查，目的是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期望，从而在项目环评阶段能够更加全面、综合地考虑广大公众的利益，并认真汲取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和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最大限度的发挥建设项目的环境、经济、社会效益，以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单位环评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告》（2016年第7号）等文件精神，针对本项目的特点，确定以下原则：

（1）体现公众对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重大事件的知情权，维护绝大多数公众利益，提高公众保护环境的参与意识。

（2）通过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等形式让公众了解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的设计情况和配套环保措施情况，包括有益的和有害的影响，长期的和短期的影响，影响是否可以接受。

（3）综合反映公众对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以及对当地经济建设和周边村民生活影响的态度。

（4）公众参与对象应具有代表性、公正性，参与方式应公开。

1.2 公众参与形式

本次公众参与主要采取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等形式让公众对建设项目有较全面的了解。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由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共进行了两次网络公示、两次报纸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0年8月6日我单位委托河南林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0年9月2日，本项目在大地集团网站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向公众公告了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并就此在网上征询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单位环评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告》（2016年第7号）的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在大地集团网站上进行网络公示，大地集团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公示网络平台的要求。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0年9月2日在大地集团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dadishuini.com/newpage.aspx?id=1918&cid=109>，第一次网上公示见截图2.2-1。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设专人，守听电话等信息，以收集公众对项目的反映，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公众信息。



首页 >> 联系我们 >> 公告公示 >>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

联系我们

▶ 联系我们

▶ 招聘信息

▶ 公告公示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

发表时间：2020-09-02 来源：大地水泥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经开始，河南林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就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发布第一次公示：

1. 项目概况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占地面积380亩，主要建设磨混车间、成型车间、焙烧车间、浸渍车间、石墨化车间、微粉车间及搅拌车间。主要设备有破碎机、混捏机、轧辊机、立式模压机、卧式挤压机、环式焙烧炉、原料罐、预热炉、艾奇逊石墨化炉、普通车床、数控车床、脱硫+静电除尘、袋收尘等。

项目名称：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

拟建地点：宝丰县产业集聚区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景奇

联系电话：13937513962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河南林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13838140227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交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公示为第一次公示，公众可通过邮寄、传真、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图 2.2-1 第一次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河南大地集团网站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向公众公告了：（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同时，河南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网站公示内容在河南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在河南大地集团网站上进行网络公示，河南大地集团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公示网络平台的要求。

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河南大地集团网站进行了《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网站为 <http://www.dadishuini.com/newpage.aspx?id=1937&cid=109>，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



首页 >> 联系我们 >> 公告公示 >>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联系我们

- 联系我们
- 招聘信息
- 公告公示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发表时间：2020-12-08 来源：大地水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的有关信息予以公示，项目位于宝丰县煤炭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拟建设年产50000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

公众可发邮件或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查阅纸质报告书。或者通过网络链接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为：<http://www.dadishuini.com/newpage.aspx?id=1938&cid=109>

本次公告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项目周边以及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公众意见表可从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公众将公众意见表填好后，可通过信函、电话联系建设单位上门取件等方式提交我公司。

邮寄或自送地址：宝丰县西部工业园区

建设单位：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13937513962

邮箱：3407024740@qq.com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邮箱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并请注明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友情链接：河南领创置业有限公司 贾湖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版权所有：河南大地集团 举报电话：0375-6138888 邮编：467400
 技术支持：河南大地集团 网址：www.dadishuini.com | 豫ICP备19029419号

图 3.2-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于2020年12月14日在河南日报进行了第一次报纸公示，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2-2。2020年12月17日在河南日报进行了第二次报纸公示，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2-3。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宝丰县煤炭循环经济产业园内，《宝丰县煤炭循环经济产业园总体规划（2017-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2020年9月16日进行批复。因此本项目免于张贴公告。

3.2.4 其他

无。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承诺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并愿意接受公众的监督，对公众意见及时进行采纳。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由于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环节尚未开始，故不包括本章内容。

7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信息公开的相关材料包括公众意见征询表等均存放于河南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一：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项目名称 | 河南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 |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
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经常居住地址 |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名称</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 址</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xx 省 xx 市 xx 县 (区、市) xx 乡 (镇、街道) xx 路 xx 号</p> |
|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纯石墨碳材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领创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12月29日